

明日教育文库
明日教育文库



冯建军 / 著

教育公正

——政治哲学的视角

福建教育出版社



教育在探索中走向明日，
可寄望的明日又正赖于与之相称的
别一种风致的教育。
既然明日教育可堪称之为生命化的教育，
这教育的新机的赢得便须有缘于此的
一代人以全副生命相许。

教育在探索中走向明日，
可寄望的明日又正赖于与之相称的
别一种风致的教育。
既然明日教育可堪称之为生命化的教育，
这教育的新机的赢得便须有缘于此的
一代人以全副生命相许。

教育公正

—— 政治哲学的视角

冯建军 / 著

福建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教育公正——政治哲学的视角/冯建军著. —福州: 福建教育出版社, 2008. 5

(明日教育文库)

ISBN 978-7-5334-4988-9

I. 教… II. 冯… III. 教育哲学—研究 IV. G40-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60234 号

明日教育文库

教育公正——政治哲学的视角

冯建军 著

*

策 划: 黄 旭

责任编辑: 沈 群

福建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梦山路 27 号 邮编: 350001)

电话: 0591-83726971 87115073

传真: 83726980 网址: www.fep.com.cn

闽侯县青圃印刷厂印刷

(闽侯县青口镇新桥外 54 号 邮编: 350119)

开本 720 毫米×1000 毫米 1/16 24.25 印张 396 千字 4 插页

2008 年 5 月第 1 版 200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 100

ISBN 978-7-5334-4988-9 定价: 38.00 元

如发现本书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向出版科 (电话: 0591-83726019) 调换。

总 序

教育的话题沉重而充满希望，我们从这里祈想明日。

在诸多累于外骛的措辞黯然失色后，教育再度返回到人生的亲切处寻找它的原始命意。比起政治、经济等有恃于某种力量感的领域来，教育有其超功利的一度。这一度使教育有可能独立于世俗的“力”或“利”以留住那份审度与成全人生的从容，并由此确定自己无可替代亦未可推诿的职志。教育当然不会对来自政治、经济的多方祈使置之不理，但重心自在的教育永远不可萎缩其批判而超越的性状。它以自己的理念相应于政治、经济的理念，却并不要充任当下政治、经济的仆役。它的职志的多维度只是因着人生价值的多维度，它的当有内涵最终取决于人生的当有内涵。如果说，政治依其本分在于为社会厘定一种合理的秩序以实现人生所期许的“公正”价值，经济依其本分在于为族类提供更佳的生存境遇以成就人生所趣求的“富强”价值，伦理依其本分在于指示一种天人之际、人人之际的和谐关系以践履人生所默祈的“和谐”价值，艺术依其宗趣在于借重审美形式创造另一种世界以陶育人所向往的“美”的价值，道德依其主旨在于反省中的人自律地提升心灵境界以涵养人生不可稍缺的精神内向度上的“善”的价值，那末，教育的职分便在于诱导人的价值自觉，把握好多维度的价值间的张力以陶冶人的生命。我们期待中的明日的教育是意识到自身职分的教育，凭着这职分，它不必屈从于任何外在的威压，只是一味致力于如何在人生价值的恰当分际上成全一个又一个健全而富有个性的人。

不执著于某一畸变了功利价值而以诸多价值之生命主体——人——为鹄的教育，必致要求教育过程的生命化而非知识化。教育的知识化是知识在教育中对于活生生的人说来的外在化，教育的生命化则意味着自觉到生命价值之真谛的人对蕴于知识中的智慧的统摄。“知识就是力量”（培根）这一几乎成为几百年来人们信守不移的格言的论断，其实自始就带着一个时代的褊狭的印记。

随着“力量”被非批判地崇尚，人们把“征服”和“竞争”视为人生的常态；“知识”既然只是被关联于“力量”，求知便可能游离人的生命本真而为急切的功利所驱遣。这一时潮下的教育的知识化即是教育的功利化，功利化的教育在使人异化为功利的工具时使自身降格为工具的工具。教育的尊严的凭借是人的尊严，由知识化教育向生命化教育转进的底蕴在于人的真实生命的复归。知识化教育把人淹没在种种程式化的知识中，生命化教育则把知识归结于创造性的智慧，把智慧归结于时时处在价值抉择中的人的灵动的生命。正像世界上找不到两片相同的树叶那样，真正灵动的生命只属于一个个永无重复的个人。因此，教育的生命化在一定意义上也正可以说是教育的个人化或个性化。生命化或个性化教育格局中的人不再是对于教育程序说来的偶然的个人，教育在尊重人的个性并就此依其各别的天赋培养受教育者为有个性的个人之外别无目的。这种教育把每个人都视为一个运思和创意的原点，把每个人都视为一个知识和灵感的凝结中心。它不在个人与所谓社会间畸轻畸重，对于它说来，社会的盎然生机仅仅在于社会得以最大程度地成全每个活生生的心有存主的个人。

生命化的教育并不弃置或轻蔑知识，它只是力图使逻辑化、体系化了的知识与新的生命主体创思、立命（确立生命祈向）的生长点相契接，由生命化既有的知识而开辟出别一种格局中的生命的深度。这里，个性化的创思、立命的生长点的萌生是教育的要旨所在，与此相应的施教方式则在于切近我心心灵的诱导。古汉语“斆”字兼有两义，亦“教”亦“学”；无论以“斆”（xiào）称“教”，还是以“斆”（xué）称“学”，其义皆归于“觉”。《说文》谓：“斆，觉悟也。”这个有趣的字源学上的事实透露着古人施教从学难以尽喻的心曲，它启示我们这样拟议可托望于明日的教育的意境：生命化教育的归趣，倘一言以蔽之，亦可谓为“觉”境的求达；此“觉”略可分为三个层次，一为生命本体之“觉”，一为学以致道之“觉”，一为智思创发之“觉”。所谓生命本体之“觉”是指对人生的终极意义的觉解与体悟。人有此一觉，才得以生发人生的原始信念，而有了未可轻易摇夺的原始信念，人也才可能有价值取向上的清醒决断和人生道路的自主选择。人是这世界上惟一能够反省其生命并就此究向天人之际的存在，他以其有终极关切而能超越自己经验的当下，他以其不为经验所囿而从相接于感官的感性的真实询问那虚灵的真实。教育自始就该正视人的这一潜在的穿透世俗的心灵眷注，启迪受教育者在对待性的世界（人以

其对象化活动获得其对象性存在的世界)中心存一份忧患意识,在非对待性世界(人的内在的精神世界)中自勉于良知烛引的高尚追求,使人在不懈奔竞的形而下生命运作中默默葆有一种进退从容的形而上境界。所谓学以致道之“觉”是指对人必至于学而不厌才终于可能成其为人的觉解与体悟,这一重所“觉”,乃谓人只有在未可停息的“学”中才可能蒙惠于前人及时贤的生命创造而使一己之生命弘大那人之所以为人之“道”。学以致道涵盖了学以致用却并不委落在过分逐求功利的实用上,“道”由此也可理解为希冀中的人生诸多价值的无所偏颇的实现。学当然涉及人对自处于对待性世界中所必要的知识与能力的致取,学也意味着人在反观自照中对非对待性世界(亦即纯粹的心灵世界)的发现与掘进。对“学”本身即是人之为人的凭借之一的觉悟是教育与人的生命相接的契机,受教育者倘没有这一“觉”的策勉便不可能有真正向学的内驱力。至于所谓智思创发之“觉”,则是指一个人的独立决断的精神性状或隐有创造之机的精神端倪的萌朕与觉醒。生命化教育对这一觉境的开启在于使每个受教育者能够以富有个性化的方式组织、提炼、驾驭知识,并因此把切己的体会和酝酿中的个我的智慧融会其中。只有个性化的知识才是活的知识,也只有知识的个性化才会有以个性化为特征的精神创造。生命化的教育并非以原创性的智慧苛求于每一个人,但创造机制的生成既然总是一个过程,而且每个个人参与和获得这个过程的潜能又都未可轻易否认,那末,教育从一开始便应对智思创发之“觉”在每个受教育者那里的可能出现存有信心。

“觉”的境地非理辨或逻辑之路可通,它同濡染、熏炙、陶冶、潜移默化等心灵相感方式的机缘更近些。但无论是生命本体之觉、学以致道之觉,还是智思创发之觉,虽可说是人终其一生修身治学的要津所在,更多地诉诸课堂教学的中小学乃至大学教育于此却并非没有方便之门。近年来,由华东师大叶澜教授在全国各地中小学倡导并主持的“新基础教育”教改试验,以及福建的王永、余文森、张文质诸先生在中小学倡导的“指导—自主学习”教改试验,即是引导学生入“觉”境以立人求学的有效门径之一。新的教学方式认可了学生在教学中的主位性,使先前纯粹被动于某一权威知识体系的受教育者有了以自己的个性契入知识的主动。被一向作了定论既在而理致一元预设的教学内容,现在打上了学生富有个性化的理解的烙印,依附性的记忆与背诵也更大程度地为寻求新思路的心智的自我发动所替代。教师的角色依然是重要而受尊敬的,不

过，这时他不是作为权威知识体系的惟一权威阐释者，而是作为能够以自己的灵思感动、启悟学生的灵思的个性丰盈的个人。学生以其学习上的主动要求教师以更大的主动与之配称；教改所蕴含的教师引导与学生自主间的可能大的张力，给了双向度——而非传统的由“教”而“学”的单向度——的教学以全新的生命。

教育在探索中走向明日，可寄望的明日又正赖于与之相称的别一种风致的教育。既然明日教育可堪称之为生命化的教育，这教育的新机的赢得便须有缘于此的一代人以全副生命相许。在这人类文化危机日见深重的时代，更多地凝神于教育也许所透露的恰是对未来命运有欠自信的消息，但无可依托的我们却终究只能从这不自信处找回自信。

黄克剑

2000年8月13日

目 录

导论 社会公正与教育公正	(1)
一 公正是社会的首要价值	(2)
二 社会公正是和谐社会的基本特征	(5)
三 教育公正是社会公正的重要表现和基础	(10)
第一章 公正与教育公正	(15)
一 “正义、公正、公平、平等”辨析	(16)
二 公正的一般认识	(26)
三 公正：教育的一种内在品质	(35)
四 教育公正的特殊性	(41)
第二章 教育公正的哲学基础	(54)
一 公正的历史探源	(55)
二 功利主义 (Utilitarianism) 与教育公正	(68)
三 自由平等主义 (Liberal Egalitarian) 与教育公正	(77)
四 自由至上主义 (Libertarianism) 与教育公正	(91)
五 社群主义 (Communitarianism) 与教育公正	(107)
第三章 教育公正的理论建构	(122)
一 教育公正的价值取向：自由与平等的博弈	

.....	(122)
二 教育公正的一般原则.....	(137)
三 义务教育和非义务教育的公正原则	(160)
四 制度化教育和终身教育的公正原则	(171)
第四章 政府、市场与教育公正	(182)
一 实现公正：政府机制，还是市场机制？	(182)
二 政府责任与教育公正.....	(196)
三 市场化与教育公正.....	(209)
第五章 人性与教育公正	(235)
一 人性：社会公正和教育公正的主题	(237)
二 公正的人性假设.....	(244)
三 主体与教育公正.....	(246)
四 差异性与教育公正.....	(263)
五 人的自由全面发展：教育公正的根本诉求	(274)
第六章 教育制度公正	(278)
一 制度、教育制度与公正.....	(279)
二 制度公正与教育制度公正.....	(292)
三 教育制度公正的层次.....	(297)
四 我国教育制度公正之偏差.....	(314)
五 我国教育制度公正的建设.....	(319)
第七章 教育自由与教育平等	(330)
一 教育自由.....	(331)
二 教育平等.....	(348)
三 在教育自由与平等之间：德沃金的第三条道路	(361)

主要参考文献..... (367)

后记..... (378)

导 论

社会公正与教育公正^①

社会公正是人类社会具有永恒价值的基本理念和基本行为准则，它既是一种理想追求和美好的期望，更是社会发展中必须妥善处理的一个现实问题。从古代社会到现代社会，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市场经济的发育完善、社会民主政治的推进，社会正义意识日渐觉醒和凸显，社会公正问题也日渐受到政府、政党的重视和关注。我国提出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目标，胡锦涛总书记提出，和谐社会应该是“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公平正义（公正）不仅是和谐社会的一个特征，而且是核心的特征，没有社会的公平正义，社会就不可能有民主法治、诚信友爱、安定有序、充满活力，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也就必然成为一句空话。

社会是一个结构复杂的巨系统，教育是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社会的公正必然要求教育的公正，教育公正是社会公正的组成部分，而且这一部

① 公正、公平、正义、平等，是常用的一组词义相近的词，但它们又有所差别，我将在第一章中做详细的辨析。在本书中，我会依据侧重点的不同，选择使用“公正”、“公平”和“正义”三个词。在文献引用中，完全遵循原文对这三个词的解释。特此说明。

分关系到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是当前人民群众最关心的民生问题之一，所以，教育公正是社会公正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如此，教育公正还是实现社会公正的基础，它通过提高公民的能力素质，改善不利人群的社会地位，通过营造一个公平正义的社会环境，促进社会公正的实现，发挥教育的社会功能。在这个意义上，教育公正是“实现人类平等的伟大工具，它的作用比任何其他人类发明都要大得多”。^①

一 公正是社会的首要价值

社会既是一个物质的存在，也是一个关系性的存在。人与自然、人与人的关系，构成了社会存在的基本关系。社会的有序和发展就是要维护两大关系及其各自的平衡。人与自然的关系平衡是社会存在的物质前提，在这一物质前提下，人与人的关系是社会存在的根本。社会关系中的人不只是一个生命体，更是一个利益体。人有利益的需要和追求，基本的需要是维护生命存在的保证，对利益的不断追求是为了更好地生活。社会发展就是要不断地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但是，一定历史阶段，受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制约，社会财富不能达到无限的丰富，这样，有限的资源无法满足人们的利益需求，就需要寻求人与人之间分配利益资源的规则，对这种分配规则性质的判断，就体现着公正与否。

社会是人类生活的共同体，也是人类共同创造的产物。人在社会中的生产和贡献都是以社会合作的形式而出现的，离开了其他人，一个人不可能创造社会的资源、财富，甚至连生存都困难。所以，社会资源、财富应该为人人共享、普遍受益。这意味着，社会财富要满足于每个社会成员的基本需要，同时，按照贡献的原则，合理分配社会发展的成果，这种分配的规则就体现了正义的性质。如果社会的资源和财富集中在少数群体和少数人手中，社会发展的成果只为少数人所独享，使参与合作生产的其他人难以满足基本的生活需要，这种分配方式就可能是不公正的。所以，胡锦涛总书记指出：“公平正义就是

① [美] 约翰·S·布鲁贝克：《高等教育哲学》，王承绪等译，浙江教育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71 页。

社会各方面的利益关系得到妥善协调，人民内部矛盾和其他社会矛盾得到正确处理。”^① 社会公正就是社会政治利益、经济利益和其他利益在全体社会成员之间平等合理地分配，它是人类为了满足个体与群体生存与繁衍，协调相互关系，求得共同发展的需要，以及自我肯定、自我完善和自我发展的需要，而确定的一种利益平衡机制和实现方式。

由此可见，社会要成为一个共同体，实现有效合作，必须要依靠公正的社会制度。早在古希腊时期，人们就认识到：“鱼、兽和有翅膀的鸟类之间没有正义，因此他们相互吞食。但是，宙斯已把正义这个最好的礼物送给了人类。因此任何人只要知道正义并且讲正义，无所不见的宙斯会给他幸福。”^② 人类的幸福需要公正，兽类因为缺少公正而相互蚕食。虽是一个朴素的类比，但道出了作为共同体的社会存在的根本秘密——公正。只有遵循公正的规则，社会的各阶层才能实现良性的互动，才能形成有效的、持续的整合与合作。所以美国现代著名哲学家罗尔斯（John Rawls）说，“正义是社会制度的首要价值，正像真理是思想体系的首要价值一样”。^③ 现代社会也越来越把公正看作评价制度的道德标准。

现在，国内有一种流行的观念叫做“效率优先，兼顾公平”，把效率放在第一位。当效率和公平发生抵触和矛盾的时候，应当首先考虑效率而不是公平，有时为了效率，可以暂时牺牲公平。这种产生于我国上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的认识，是特殊时期的特殊提法。它是指经济领域尤其是收入与分配领域处理效率与公平关系的原则，即破除计划经济体制下的平均主义和吃大锅饭的政策，鼓励一部分人先富起来，然后再通过二次分配中的政府调控，缩小差距，走向共同富裕。必须看到，这一分配政策是针对计划经济体制下平均主义的纠偏。因为计划经济体制下的平均分配，以表面的公平掩盖了实质的不公平，抑制了人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创造性，使得社会生产没有效率。“注重效率，

① 胡锦涛：《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能力专题研讨班开班仪式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05 年 2 月 20 日。

② [古希腊] 赫西俄德：《工作与时日·神谱》，张竹明、蒋平译，商务印书馆 1991 年版，第 9 页。

③ [美] 约翰·罗尔斯：《正义论》，何怀宏、何包钢、廖申白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8 年版（2001 年第 3 次印刷，下同），第 3 页。

兼顾公平”唤起了人们生产的积极性，拉开人们的经济差距，使人们的收入走向有差异的公平。公平不等于平均主义，不是绝对平等，公平允许差异，但差异必须有一个合理的度。如果社会发展的结果使财富集中为少数人所有，虽然可能会取得某种暂时性的效率，这样的发展不是真正的发展，而是另一种意义上具有负效应的“无发展的增长”（有增长无发展）。真正意义上的发展是作为公正的发展，必须有利于实现社会的公正，社会公正成为发展的核心价值 and 目的。^① 所以，对一个社会而言，公正的追求是首要的。在制度设计问题上，永远要以公平正义优先。

针对长期以来存在的严重平均主义倾向，改革开放初强调社会主义必须讲究效率，发挥市场经济的作用，“允许一些地区、一些人先富起来”，这是有积极意义的。但必须看到，对整个社会成员和社会资源的配置来说，仅靠市场是很难保证完全实现条件的公平、过程的公平和结果的公平的。而不公平的存在就很难保证社会的公正。我们的现实表明，虽然改革开放使经济发展取得了巨大的成绩，实现了经济的极大增长，但反映贫富差距的基尼系数也在迅速攀升，它已经警示了忽视社会公平问题的严重性。基尼系数是国际上通用的衡量一国贫富差距的宏观指标，一般认为，基尼系数小于 0.2 为高度平均，在 0.3~0.4 之间为基本合理，在 0.4~0.5 之间为差距较大，超过 0.5 为差距悬殊，超过 0.6 则为高度不平均。0.4 作为贫富差距的警戒线，一旦超过 0.6，贫富差距过大，则社会有发生动乱的危险。据统计，我国的基尼系数 1983 年为 0.28，1990 年为 0.399，1994 年为 0.434，1996 年为 0.4577，2001 年为 0.477。据中国社科院 2005 年社会蓝皮书报告，2004 年中国基尼系数超过了 0.465，2005 年逼近 0.470。中国人民大学和香港科技大学的一项调查表明，中国内地的基尼系数已经高达 0.53 或 0.54。^② 我国的基尼系数从上世纪 90 年代开始已经超过了 0.4 的国际警戒线，而且，收入差距拉开的速率非常快。收入的差距主要表现在城乡之间、区域之间和行业、阶层之间。2003 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是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的 3.24 倍，据世界银行估计，

① 景天魁：《作为公正的发展》，《社会科学战线》，2003 年第 6 期，第 215~217 页。

② 周采：《公共经济学视野中的高等教育公平》，《南京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06 年第 5 期，第 75 页。

目前城乡之间这个差距至少是4倍。地区之间的收入差距也在不断扩大,2001年城镇居民家庭人均收入最高的广东与最低的河南相差2.45倍,农村居民家庭人均收入最高的上海郊区与最低的西藏相差4.18倍。2002年行业之间,最高收入行业与最低收入行业的工资比由1978年的1.38倍扩大到现在的4.6倍以上。贫富差距、城乡差距、行业阶层差距、区域差距的不断拉大,经济社会发展不协调等,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社会和谐,成为社会普遍关注的问题。^①

于是,和谐社会成为时代的最强音,建设和谐社会是党和政府的重要目标。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指出,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就是要按照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总要求,以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重点,着力发展社会事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建设和谐文化、完善社会管理、增强社会创造活力,走共同富裕道路,推动社会建设与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协调发展。

二 社会公正是和谐社会的基本特征

公正一直是人类社会的理想,但在古代社会,人与人之间的依附关系,社会利益分配受到等级制度、神权、君权的极大限制,缺少公正的社会前提和环境,尽管思想家有美好的理想,但社会无公正可言。随着现代化进程的推进,市场经济的确立,人与人之间打破了人身依附关系而呈现平等的主体间关系,现代社会使每个成员、主体都应该获得平等的发展机会、参与机会,受到公平、公正的对待。这种公正不仅是形式上的,而且是实质上的。

中国建设和谐社会,符合现代社会发展的趋势,也是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

① 也有学者认为,由于城市生活费用相对较高,所以,剔除生活成本,中国的城乡差距应没有统计数据那么高,中国的贫富差距也没有想象的那么大。不过,对于中国来说,城市里的公共设施、卫生系统比农村健全得多,城市居民实际享受的比农村居民多。[剑桥大学经济学教授、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詹姆斯·莫里斯(James Mirrlees)2006年10月28日在南京财经大学的学术演讲,见《扬子晚报》2006年10月30日,A27版]

必然。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该是“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全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这六大特征反映了两种基本关系：人与自然、人与人的关系。自然是我们生存的家园，放弃近代以来形成的“人类中心论”的思想，谋求人与自然的和谐，就是守护自己的生存家园，这是处理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前提。涉及人与人之间关系的五大特征，我们认为，公平正义是核心的价值理念，是统帅或蕴涵在和谐社会其他各个层面的魂灵。真正的民主法治必然体现以程序公正为核心的法治精神，体现制度的公正。只有公平正义的社会，才能使人与人之间在处理道德关系上做到诚信友爱。公平正义的社会，合理地分配社会的资源和利益，既保证了每个社会成员的基本权利和利益，又能够遵循按贡献分配的原则，这样既能保持社会的和谐稳定，又能够充分调动社会成员的积极性，使社会既安定有序，又充满活力。可以说，公平正义是和谐社会的关键，没有公平正义，民主法治就缺乏基础，诚信友爱就缺乏保障，社会就缺乏活力，难以安定有序。所以，我们必须认识到，和谐社会的建设，关键在于实现社会的公平正义。

罗尔斯指出，社会正义的对象是社会的基本结构，即用来分配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划分由社会合作产生的利益和负担的机制。所以，社会正义在根本上涉及一种社会利益的分配关系，主要指社会各方面、各阶层的利益得到妥善协调，实现社会各成员权利、义务的平等和利益分配、发展机会的均等。我们通常把公平与正义混用，其实，并不是所有公平的事情都符合正义。公平是一种分配的尺度，体现的是一种公正中的平等精神（包括基本权利的完全平等和非基本权利的比例平等），而“正义与不正义取决于什么对人是真正的善与恶，而不取决于他们个人的平等或不平等”。^① 正义要通过分配体现平等精神，但这种平等不等于平均主义。艾德勒（Mortimer J. Adler）提出经济领域分配的两个原则，首先是根据自然权利保证每个人基本的需要；其次，才是按照每个人的贡献不同给予不同的报酬。“在经济领域，根据自然权利的正义应优先

① [美] 艾德勒：《六大观念》，郗庆华、薛笙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8 年版，第 217 页。

于根据对财富生产贡献大小的正义”。^① 在政治领域也是这样，每个人都有权获得最低限度的政治自由与权力，但对于掌管公务，履行公职的人来说，“根据他们所负职责的大小，相应地多给他们一些政治权力和公务上的发言权，这也是正当而适宜的”。^②

社会公正是一个复杂的课题，它不等同于平等，但在利益分配上又要体现平等的精神；它认可差异，但差异的分布应基于一个公正的分配制度，差异的大小又要有一定的认可度。社会公正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第一，基本权利的平等。“权利是作为自由人（无论所处的地位如何）所具有的维持其基本尊严的必要要素，因而是人所普遍拥有的，与其身份地位无关”。^③ 权利不同于权力，权力是为履行一定职责的人所具有的支配力量。权利是基于人的尊严，所以，权利人人平等。但权力基于一个人的职位，所以，权力有大有小。人的基本权利中最主要的是自然权利，自然权利是人作为人所具有的普适的权利，而不依特定的社会关系或具体的情境而确定。自然权利是人格和尊严的体现，是不可让度的，也是人人平等的。联合国通过的《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规定了各国公民应享有的基本权利，包括人人有机会凭其自由选择和工作谋生的权利，享有公正和良好的工作条件的权利，享有社会保障、免于饥饿、参加文化社会等方面的权利；人人有权享有人身自由和安全，享有思想、良心和宗教信仰自由，享有参与公共事务的权利等等。除了基本权利，人还有非基本的权利，比如说接受高等教育的权利，享受优质服务的权利。虽然每个人不能平等地获得各种非基本的权利，但却有获得各种非基本权利的同等机会。这就是机会均等的原则。

第二，发展机会的均等。机会是社会成员生存与发展的可能性空间和余地，它是个体生存和发展的资源。虽然有机会不一定必然导致相应的结果，但没有机会肯定不会有什么结果。所以，作为发展的资源，追求机会均等就是要

① 艾德勒：《六大观念》，郗庆华、薛笙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8 年版，第 217 页。

② 艾德勒：《六大观念》，郗庆华、薛笙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8 年版，第 211 页。

③ 顾肃：《自由主义的基本理念》，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65 页。